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昌化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在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董事九人，现场出席会议董事九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郁健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经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其中《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并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806,171,818.37 元，净利润 142,028,419.20 元，每股收益 0.22 元/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议案》；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预计金额 | 上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 回避表决关联董事 | 董事会审议表决结果 |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 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 1,000 万元以内 | 364.25 万元 | 胡波 |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 向关联人采购劳务 | 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3,000 万元以内 | 103.59 万元 | 胡波 |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配件 | 张家港市江南锅炉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 4,000 万元以内 | 1,693.15 万元 | 胡波 |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 2019 年日常关联方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634,909,76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的，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及 2019 年度薪酬考评计划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薪酬详见公司 2018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续聘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国家金融政策趋势，结合自身实际，在控制融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额度以各商业银行最终授信为准。授信有效期为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技术研发支出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是 2019 年度重要的技术研发支出，合计投入支出总额约

2,710.96 万元。上述技术研发支出，不包括公司日常研发承担的内部技术人员薪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固定性支出。上述技术研发支出中，涉及氢能源研发的，形成固定资产约 1,400 万元。上述技术研发支出不含可能获得的政府补助。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按规定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按规定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按照相关法律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推荐，同意提名朱郁健先生、胡波先生、张汉卿先生、卢龙先生、赵惠芬女士、贺小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郭旭虹先生、孙海琳女士、郭静娟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之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朱郁健先生：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高中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张家港市化肥厂原料车间副主任、供销科副科长、科长、副厂长，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张家港市华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长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任公司董事长。2007年1月至今，任林德华昌（张家港）气体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1月至今，任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10月至今，任张家港市华昌药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2010年4月至2014年11月，任张家港市艾克沃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2月至今，任江苏七洲绿色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7月至今，任张家港市华昌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任淮安华昌固废处置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6月至今，任湖南华萃化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2016年10月至今，任华昌智典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9月至今，任苏州市华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

朱郁健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胡波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湖南省资江氮肥厂生产调度员、工程师，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副总工程师、供销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张家港市华源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1月至今，任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华昌智典新材料（江苏）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胡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

董事的情形。

张汉卿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大学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张家港市华源化工有限公司供销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公司供销公司副经理、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4月至今，任张家港市华昌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2009年5月至今，任张家港华昌东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2年9月至今，任江苏华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2013年10月至今，任张家港市华昌煤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张汉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卢龙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历任江苏古顺河酒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长兼成本管理中心主任，公司董事、审计部负责人等职。2009年5月至2016年4月，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201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江苏苏盐井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6月至今，任湖南华萃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7月至今，任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卢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赵惠芬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张家港市化肥厂会计，张家港市华昌建筑安装工程处主办会计，张家港市金源生物化工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财务部副科长、科长、副部长、部长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2016年6月至今，任湖南华萃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7月

至今，任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赵惠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贺小伟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大学学历，工程师。历任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团委副书记、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近五年一直在公司工作，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贺小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郭旭虹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博导。2006年8月至今任华东理工大学化工学院，校特聘教授；2014年1月至今任石河子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育部长江特聘教授。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郭旭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孙海琳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应用经济学博士后；启蒙资本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安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白泽昆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白泽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西藏白泽万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国际商务硕士导师；航岛明日海洋浮动基地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巽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孙海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

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郭静娟女士：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1986年至今任沙洲职业工学院副教授。2012年至2016年任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至2016年任江苏正大富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至2019年任江苏新芳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静娟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